

「因應疫情延長停止到校上課居家線上學習」教師教學注意事項

110年5月26日行政會議修正

依據教育部國教署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65124號函示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疫情延長學生停止到校上課，採居家線上學習至110年6月14日。請任課教師配合以下事項：

- 一、請按照課表進行線上遠距教學(教學場景從學校教室轉換到了線上)。
- 二、請於每節授課時務必於本校線上點名系統完成點名，以確實掌握學生之出席狀況。
- 三、線上遠距教學所實施課程、教學與評量方式，得以彈性多元方式處理。
- 四、請協助確認各班學藝股長填寫該節次教室日誌之課程內容。
- 五、請留下聯絡方式提供學生諮詢課程相關問題。
- 六、本校已建置「南商數位學習平臺」(<http://eeclass.tncvs.tn.edu.tw/>)提供教師實施線上遠距教學。若使用「南商數位學習平台」以外的其他平台進行線上教學，請務必確實通知所任教班級學生。
- 七、學校莊敬樓四樓語言教室二設備，提供教師進行線上遠距教學使用。
- 八、因應疫情延長停止到校上課居家線上學習期間，教師若有教學相關問題，可直接撥至教學組 (#512)、設備組(#515)。